



□ 权莹

## 许你秋风红叶第一枝

我与秋心阿姐相识在幼年,她人如其名,出现在秋天。那时,我刚从老家回到城里父母身边,对新学校不适应,对新环境不喜欢。“少年不懂事,只会长一岁。”父亲看着我,显得很焦虑。可我那时,全不懂父母之心,整日扬着一副倔强嘴脸,只与同我性格脾气相似之人做朋友。

秋心阿姐的教室,就在我们教室对面。她是艺术生,以后必定要去学文。我理科很好,能将几何、集合算得门儿清。后来她说,她羡慕我住在学校对面,每天走几步路就能走到教室;而我更羡慕她,家那么远,能在等家长来接的时候,磨蹭在校门外的音像店里,把那耐正当红的歌曲听完。

后来暑假中的一天,我和堂弟一道去祖母家附近的荷花池塘摸鱼,一眼望见秋心阿姐,在池塘边的石头上压腿。我看见她,一脸诧异,没想到在那里能遇见。她看见我,也一脸诧异,隔着一池荷花,问我:“你怎么满身泥巴,又脏又丑?”我见她一脸泪痕,仍将腿次次抬高,问她:“你哭着在这里做什么?”没说几句话,她爸就来了,见她在跟我们说话,以为她在偷懒,拿起戒尺就往她手心打。秋心阿姐立刻规规矩矩,对我们视而不见,吊起了嗓子。

那是我第一次见学戏曲的人如何吊嗓子。那时节,我无法理解,她是怎样做到,边垂泪边吊起嗓子的,对着那满塘枯荷败花,对着那时隐时现的池鱼,唧唧呀呀地喊着。她喊了很久,她的“监工”老爹终于放下身段,坐在池塘边,拿起一把胡琴,拨动丝弦。那声音初起,就好像白居易在《琵琶行》里写的“呕哑嘲哳难为听。”后来渐渐顺了,也不似大珠小珠落玉盘。没多久,就听她唱“昔日有个三大贤,刘关张结义在桃园,弟兄们徐州曾失

散,古城相逢又团圆。关二爷马上呼三弟,张翼德在城楼怒发冲冠。”

我和堂弟再也顾不得罐头瓶子里的鲫鱼狡黠逃窜,也顾不得身上衣袖已经染污泥满身皆脏,都听得十分入迷。我们回家后,说起这事儿,祖母竟也知晓,她说“荷塘后秋家,辈辈都唱戏,看来你那个阿姐,将要继承衣钵喽。”那几天,我们就常来那亩荷塘,听琴看唱,十分悠然。我带着堂弟,她引了姊妹,玩在一处。我们一起去捉知了,寻莲蓬,只在玩耍里挥霍了光阴,到最后,没人能把暑假作业写完。

算算日子,开学就在眼前。那时不懂得互赠什么礼物作为纪念,只想着两个教室离得这样近,何须纪念。是秋心阿姐,将一只蝉放在我的手里,说“我听说,蝉能从夏天活到冬天,能实现愿望。”说大不大、说小不小的年纪,正好是信这些东西的时候,我收下那只蝉,郑重其事地拿好。我想了又想,终于找到最好的回赠礼,那是一枚枫叶做成的书签。那还是我小时候,迷信书中所写,只要将秋天所见的第一枝红叶赠于友人,定能实现心中所愿。于是,我将那年秋季所见的第一枝红叶脱水风干后,夹在芥子园画谱中,只因为它是我们家所藏的书本中最厚的一本,定能将红叶压得平整。分别前,我将红叶书签送给阿姐,像个成熟的大人,告诉她这个书签是秋天第一枝,祝愿她前路要笃定,万事皆如愿。

再开学,对面教室竟已无她。去她们班级询问才知道,她已被父亲送到沪上正经戏校去了,那时不知,这对于她来说其实是天大的好事,在那里,有更专业的老师相授,一个个都能成角,再不用被父亲敲打着,在池塘边喊嗓子,练身段了。

再与秋心阿姐见面,是她随着戏团来我们大学,学校老师说这叫送戏入校园。我们在她排戏的后台,匆忙一见。她那时,眉间神采熠熠,目里烟波流转。我就知道,她在学京剧中获得了更大的成就与乐趣。“你学了什么?”她问我。“我学了会计。”她略微惊愕,“你怎么不读数学或者物理,你不是很喜欢研究量子力学吗?”她好像因为我没能实现理想有些失望。“会计更好找工作一些。”我只能如此回答。“京剧呢?”我隐晦地问她。“京剧很好,我想一生唱下去。”这就是仅有的短暂的对话。那时,我忙着赶论文,她忙着排练,我们没能多说几句。

后来想起那次重逢,我原本有很多话要说。我本想告诉她,她送我的蝉没能活过第二天,更别说度过冬天了,所以我才没能实现心中所愿。我本想告诉她,我不久前去过韩国,在一场演唱会上看见她曾经喜欢的那个韩国艺人,已经胖得不行,唱完歌呼呼吸喘,再也无人迷恋了。那一晚,秋心阿姐在舞台上,专业唱着“昔日有个三大贤,刘关张结义在桃园,弟兄们徐州曾失散,古城相逢又团圆。关二爷马上呼三弟,张翼德在城楼怒发冲冠。”

西皮流水还似当年,而我经过岁月,早已不是那个因泥塘里搁浅几尾鲫鱼就欢欣雀跃的少女。从那后,再没有听说秋心阿姐的事儿。我忙着毕业,忙着应对各种考试失败,又从失败里寻取下次失败的经验,循环往复,空度流年。我信她,已从京剧这件事中寻找到了人生的着落,这种着落,凭借着她的天赋与努力,是一生都可靠的,不似我们,终究只是平凡的渡江人,能有一苇在水,就需满足。

工作后,沪上的戏团也曾来过滨城几回,我总要买票去看看。那些戏文,翻来覆去,依然如旧。我闲暇里,反复琢

磨,都已背全。可再没见过秋心阿姐。听她同事说,她早已离开。她同事又说,那些年,京剧实在不景气,阿姐早已无台可上,无戏可演,她和男朋友一起,先在沪上闯荡,后来,已归家去了。“归家是归哪里?”我问道。“就在此地,就在滨城。”戏团同事回应我。原来秋心阿姐早已回家,可是同在一城,巴掌大的地方,竟然未曾相见。

难得偶遇,我正蓬头垢面,在早市对着一把青椒挑挑拣拣,而转身须臾,一眼望见,她就站在早市人口,拿着手机,不知道在干嘛些什么。也许只是和我一样,都在商量这边的蔬菜七块两斤,那边的更贵一些。只是这样,她还是在脑后一大颗发髻上插一柄莹莹光润的碧玉簪。我们久久未见了,少不了客套寒暄,那种局促紧张,分明是已经无话可谈。后来就挥手再见。这次重逢,我仍旧有好多话没有说完。我原本想说,我这些年爱上喝茶、看戏、写字,平日喜穿汉服。我原本想问,我送你的红叶书签,这些年你有没有收好,那是那年秋天我所遇见的第一枝红叶,能实现心中所愿。也许生活本就是早市上茄子上土豆的温饱果腹,并不能每日都怡红快绿、流畅曲水,我们都已将此身奔赴红尘,希冀在人间烟土里将有限的生活活出宫商角徵。

回到家,我将当年藏书搜寻一遍,终于在仓库中找到那一套芥子园画谱,将目光着落在曾夹过红叶的那一页。书签已赠友人,而那抹红斑驳痕迹仍旧清晰可见。就如同,少年时荷塘边,那因压腿和吊嗓子委委屈屈的少女,从未曾随秋风飘然而散,只是不像,那秋夕夜晚,能用轻罗小扇捉得的一只流萤,和城市间庸碌温饱的秋日寒蝉,仍奢求,能拥有冬日里的温暖。

## 春山可望

(组诗)

□ 侯磊

### 大平原

春山可望,草木蔓发  
可能年纪越大,我对你的阅读  
越发平静和沉重。绿野  
草木,沃土,这永不停歇的话题  
再次翻涌,这一刻我知道了  
为什么要有平原  
当太阳升起,世间万物便有了底线

大平原和风、土、水、诗一起  
自然地存在于鲁北人间  
我会一直写下去  
把文字和鸟鸣铺满这里

大平原伸出慈悲之手,我交出心事  
是一张纸,一群人,一片地  
一条河,足以让我长久保持静默

静默中,我望向天空,相信高处  
在云朵之上,包裹着你的气息  
气息?或许是吧,看上去是下沉  
灵魂却缓缓飘升起来的感觉

### 鲁山谣

车行至半山腰,山到风景处  
满山的桃花  
仿佛变成了满卷的锦绣  
鲁山,第一次的谋面  
就惊艳了整个春天  
鲁山的汉子高喊一声  
“等你的,何止鲁山”

左边是悬崖,右边是峭壁  
我在中郝峪,你在幽幽谷  
你在山上唱歌,水流过石头  
顺着一条溪水的流向  
我写出源源不断的清澈的诗行  
在鲁山,我们种下一棵桃树  
大山便有了故乡的模样

### 伫立一幅画前

从青藏高原而来的黄河为横轴  
无限的渤海海岸线为纵轴  
在河、海即将交汇之处  
汇聚成人杰地灵的我的家乡

五月属于草长莺飞、紫槐飘香  
适宜在黄河楼上登高远望  
适宜在秦皇河畔赏花思人

香草已隐没进石板路  
天河已覆盖鱼鳞云  
远逝的白鹭又站到安静的石头上  
折返的云朵投入荡漾的波心  
迎面而来的画中人  
向我招手:“同乡人  
我在丁家村,随时等你回家。”

### 在黄河边

说着笑着,沿着木栈道向前  
林深不语,树下阴凉  
我们谁也没有停下脚步  
在白杨林里,有挺拔的灵魂  
也有单纯的河风

傍晚的黄河静谧、安然  
宽阔的河道接纳着浑黄与万事  
我们蹲下,撩水  
泼溅出不一样的水花

站在河边远眺,每次都一样  
我们试着看向更远  
然后挥起手,对暮夕阳说  
黄河流经我家,真好

### 提灯人

一个人走在最前面,灯火如豆  
像一座小火山,阳光微暖  
地上的土疙瘩碍人步履蹒跚  
冬日上午,在村南的土路上  
一辆破旧的地排车  
正在缓慢前行

听小叔说  
四爷爷是昨天夜里走的是要命的咳嗽要了他的命  
想到家里的照片,我也咳了一声  
提灯人不言不语,走在最前面  
看不到拉车人的面部表情  
一把干草在风中摇曳  
我看到小叔的背向下弯了又弯  
两只倒背的手攥得更紧了  
手腕交织成十字架

作为主事,提灯的人走在最前面  
偶尔高呼一声:脚下不平  
行进的人群又慢了一些

□ 胡付营

## 父母爱粮

白露节气过后,不论是小区门口的菜摊还是附近的集市上,卖生玉米棒子的多了起来。玉米棒子粥更是很多人喜欢的一道简单美食,总能让人品味到淳朴日子的独特味道。

庄稼人对土地和粮食有着难以言说的情感,你看房前屋后角角落落,凡是能开垦的地方都种得满满当当。茄子、丝瓜、韭菜、茴香自不必说,玉米、芝麻、高粱、棉花也挨挨挤挤地种上一些,似乎只有看到满眼的蔬菜庄稼,农人的一日三餐才有味道,生活才有生机,日子才更有奔头。

父亲年龄大了,把庄稼地分给大哥二哥侍种后,劳动了一辈子的他还是闲不住,老家大门口那块下坡地就成了他的“责任田”。虽然已没有了年轻时的体力,父亲就下慢功夫。推土、挡土堰、整平、挑垅、栽种、浇水,其实一点也不比种

大片的庄稼省事儿。一垄棉花、一垄豆子、两垄玉米,靠近坡的几小块则种了丝瓜、扁豆、菜椒、茄子、曲曲菜,虽然地块高低不平,可也被父亲整理得如梯田般层次分明。

因为坡地紧挨着河,父亲就在河边铺上几块石头权当台阶,方便上下提水浇地。那时我每次回家,都要看看父亲侍种的那点庄稼是否缺水,看似地块不大,可真要一桶桶浇灌起来,一次也得一二百桶水才够。细想起来,每一点庄稼和蔬菜都不是轻易得来的。我的脑海里时常浮现一幕:父亲蹲坐在那片小小的“责任田”前,静静地望着,黝黑的脸膛如同土地一般的颜色,不时一缕淡淡的卷烟燃烧的烟气轻轻飘向空中。

往年到了这个季节,父亲“责任田”里的早熟玉米就已经成熟了。因为管理到位,一个个玉米棒子很大,且颗粒饱

满,人见人爱,谁见谁夸。腾出来的玉米地紧接着移栽上大白菜,一两天功夫又是绿意盎然。

玉米棒子在屋顶上晒干后,父亲要我帮着装进塑编袋,扎好口,放进已经打扫干净的小屋里码起来。天气晴好的时候,父亲和母亲就拾掇出大簸箩、簸箕、马扎和各种工具,最后架出来两袋玉米棒子,就在阳光里晒玉米。虽然大哥二哥说那十几袋玉米棒子用脱粒机几分钟就能完事,捎带着打一下就行了,可是父亲和母亲执意还是自己动手。在他们心里,庄稼是一天天慢慢长大成熟,收获也要慢慢来,自己能动手的事儿,决不让孩子们代劳,能劳动吃饭就格外香。守着粮食,父母就是幸福的,他们的眼神里满是欢喜,满头的华发在阳光里似乎也有了光泽,粗糙的双手也有了力量。

玉米芯留着可以引火做饭,更多时

候是点炉子用。烟少,灰少,生火快,母亲特别喜欢。玉米粒除一小部分留作种子,大都加工成玉米面,或做粥,或蒸窝头,那味道和色泽仿佛都融合了土地的芳香和阳光的色彩。每次到家,母亲都要给我装上一塑料兜玉米面,嘱咐我要文火慢熬,这样做出来的粥才更有滋味。特别是冬日,盛上一碗热气腾腾的玉米粥,可谓飘香四溢,喝一碗,浑身暖和和的,有说不尽的舒坦。

年岁渐长,我慢慢读懂了父母他们这一代人,更读懂了他们一辈子的“粮”心。“幸福是奋斗出来的。”如今,我所从事的工作就是玉米深加工行业,我满是欣慰,努力工作的同时更应当秉承父母的“粮”心,珍惜粮食,热爱土地,辛勤劳动,努力奋斗,让每一粒玉米都产生价值,将平凡的岁月涂抹上层层金黄,生活将会更加有滋有味。

□ 高延新

## 山脊塔影

大山走出去的孩子,心中总会被高耸巍峨的山峰占据。山,成了孩子出走之时离别不舍的牵挂;山,成了孩子归来无期、身处异乡的向往;山,扎在了孩子心里,融进了孩子的血液里。

光阴似箭,岁月写在了人们的脸上。曾经光秃秃的山脊,如今被各种果树打扮得郁郁葱葱。大山显得越发年轻了,而守山的父亲却老了。

从小跟随父亲上山栽植果树。崎岖陡峭的山路,是最亲的伙伴,早出晚归,已成为那时生活的常态。父亲用一根两根多长的麻绳把我跟他拴在一起。紧绷的麻绳拴在腰间,连在心里。一天来回一趟,一趟要背几十斤重的工具。山脊种树不比平原田间,所有看似简单的动作,在山脊上却很艰难。低洼的地方稍微用锄头铁榔头挖一下就可以,要是碰上光滑坚硬的大石块,就要大费周折。父亲是一位极其严谨的人,每一步都追求极致。为了做好标记,每次上山前,他都用自己缝制的布袋装满生石灰。烈日下一坐就是几个小时,铁锤、凿子叮叮当当,或许那是劳动人民最喜欢的质朴声音,也是目前为止我最熟悉的声音。远看,一个个盆盆大的石坑,排列得整整齐齐。近看,石坑上留下了错综复杂的被开凿过的痕迹。

山上缺水,而果树生长又离不开水和土。特殊的环境,不可能往山上担土,只能就地取材。父亲把块大的石头碾碎,在石坑四周围成“围盘”形状,在面向山体的上方向,留一个七八公分的口子,这样下雨时,雨水经过小口子冲刷下来的泥土、杂质就会受到“围盘”的阻拦沉积下来,几场大雨后,石坑就会被泥土填满,等雨停了,父亲就会找几个年轻力壮的守山人,把泡好的果树苗运到山上。

负重登山,是极其困难的。雨天登山更是一种极大的考验。湿滑的山路上,人随时都有跌落的风险。可栽果树又不得不在这种环境下进行。风里雨里奔波的人们,对这种事情早已习以为常。父亲为此还练就了一身自救的本领。“常在河边走,哪能不湿鞋。”赶上雨季,父亲也时常遇到连物带人一起跌落的事情发生。每当父亲说起这些,他说的最多就是让我们做一个勇敢的舞者。

果树栽完,父亲就用巴掌大的石块把泥土压实,在四周撒上肥料。果苗栽上,成活率也不是很高,有时栽一批树苗,要补苗数次。

大山之上,果树最需要的就是水。连续干旱,让果树陷入自生自灭的困

境。父亲是一个不服输的人,看着山脊上奄奄一息的果树,父亲带领守山人上山脚打井眼,不管多少米,一定要让果树喝上水。为寻找充足的水源,山脚下石头缝间满是实验过的井眼。原先是肩背水桶来浇水,后来父亲又通过学习,实践发明了一套成熟的果蔬灌溉系统,根据地势又建了几座蓄水池。果树的灌溉问题算是解决了,果实成熟,往山下运水果又成了一大难题。

头几年,果树结果不是很多,仅靠人力还能应付过来。后来果树长得枝繁叶茂、硕果累累,不能及时运下山,水果腐烂很快。父亲看在眼里,急在心里。“何不建一条来回自如的索道?这样山下的东西方便运到山脊来,山上的水果轻松地运到山下。”父亲萌发出了这样一个想法。

机会不会留给一个甘等待的人。说干就干,父亲自费买材料,大胆发明创造,还是没能找到最好方法。后来父亲听说某省在山上建有运送矿石的索道,父亲干脆背起行头外出学习去了,父亲出去的那段时间,家里人很是担心,人生地不熟,有个三长两短家里的日子真没法过。

等父亲学成归来,一切都是那么幸福美好,山脊到山脚,两道索道顺利安

装完毕,看着来回穿梭的运输车,父亲很是自豪。十几年过去了,索道还在继续着它的使命。父亲灯塔一样的身影也还在山脊忙碌着。

这几年水果收成不错,我总会抽时间回家帮父亲销售一些。父亲青丝间平添了几丝白发,皱纹也爬满了脸,本来就不高的身材,后背不经意间拱了起来,所有的行动有所迟缓,黝黑的皮肤下,凸起的骨骼清晰可见。

高耸的山脊上,我看到父亲灯塔一样的身影,莫名的心酸涌上心头,父亲将自己大半辈子奉献给了大山,作为守山人,父亲说他这辈子活得值了。是啊,父亲这辈子在山脊上过的日子比在山脚下都多,也许这就是他对大山的感情吧。

现如今,村里近千户人家都加入了开山种植果树的队伍中来,父亲也毫无保留地把经验传授给大家。新时代乡村振兴路上,父亲作为第一批开山种树的守山人,继续游走在山脊,父亲灯塔一样照亮乡亲们致富的道路。也许用不了多久,外出打工的年轻人也会顺着山脊塔影发出的光芒,找到回家的路。

心在林海染翠绿,常伴青山写春秋。这就是父亲一辈子的追求。